

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7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1 月 4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袁仲雪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《关于注销已回购未授予股份的议案》

根据《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激励计划”）的有关条款及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已完成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，因此回购专户中剩余已回购未授予的 45 股股份需办理注销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2、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公司拟对根据《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、《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》有关条款已回购未授予的 45 股股份进行注销，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2,701,460,723 元变更为人民币 2,701,460,678 元，股份总数由 2,701,460,723 股变更为 2,701,460,678 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《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临 2019-005）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（以下简称“指定信息披露媒体”）。

3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18 年修正）》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等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关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《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临 2019-005）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4、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的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故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予以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《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临 2019-006）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特此公告。

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 月 8 日